附件9

转贷服务操作流程

企业在贷款到期前15日向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应急转贷机构或贷款银行提出应急转贷的业务申请。

企业

银行

银行受理后，审核企业条件，完成银行内部审批程序，出具《银行贷款转贷工作联系单》。

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机构

受理企业申请，按操作流程审核审批业务，签署《应急转贷服务合同》，通知贷款银行，发起省转贷运营机构配资申请。

受理、审核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应急转贷机构转贷申请。配资至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应急转贷机构，归还银行贷款。

银行

银行办理还款手续，启动贷款审批、放款，归还转贷资金。

省级机构